

青春作伴好还乡

小乾隆◎著



青春作伴好还乡

小乾隆◎著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青春作伴好还乡 / 小乾隆著. --北京:九州出版社, 2017. 2

ISBN 978-7-5108-5071-4

I. ①青… II. ①小…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27243 号

青春作伴好还乡

作 者 小乾隆 著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 35 号 (100037)
发行电话 (010)68992190/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北京洲际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32 开
印 张 8.625
字 数 186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5071-4
定 价 3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一

在转身和离别之间

长大之后，记忆便成为人生的常态，漫长而沉默，却于不经意间纷至沓来，阑入心怀。正如聂鲁达所说：“让我与你的沉默交谈，沉默明亮如灯，简朴如环。”

小乾隆的这本小说，勾起了我对童年的回忆。童年时，家中有一只书橱，里面是父亲的藏书，多为《蕨类植物图考》《柑橘病虫害学》一类，印于六十年前，纸张粗糙。插图中的那些虫子，张牙舞爪，仿佛妖魅。现在想来，却美艳不可方物。

那时候的家，其实是工厂宿舍，三单间，为曲尺形，其中一间，祖母与我同住。它跟邻居家的一间相接，一前一后，隔以土墙一垛——用苇枝累累扎就，两面涂上泥灰。时间长了，墙角泥灰剥落，苇枝折断，有了一个窟窿。夜里，对面那家的孩子——我的同班同学，将一卷书戳过来。那是一册《西游记》，竖排，繁体字。祖母有眼疾，早早睡去。我躲在被窝里，拧开手电筒，囫圇吞枣，不知夜色之将白……祖母心里大概是有数的，并不揭破，每日照例用一盅淡盐水，洗她烂红的病眼，却终于失明，去世，如风中一棵沉默的草。

祖母是苏北人氏,与本书作者同样里。

作者笔下,是本世纪之交的乡村少年的野蛮生长史,是孙小浦、周晓晓、明哥、小碗们的爱与欲望,一地鸡毛。这种原生态的叙述,或多或少有杨德昌和贾樟柯电影的痕迹,通过渐行渐远的人物关系,刻画出时空的疏离感。小乾隆在语言上的实验性亦与当下的网络小说相异,细节苍凉而残酷,没有池塘清浅,蝉声似轻风过耳,有的只是“我所希冀的美好,终究不得见”,印证着周保松所说的——“我们以自利的虚无的心态看世界,最终崩坏的,是自己的灵魂。”

事实上,人生原本就是那么的“自利”与“虚无”。作者无意为它镶上一道粉艳的花边。记得在我小时候,上学路上须经过一家出租小人书的店铺。店主人十五六岁,麻脸,瘸腿,歪戴一顶绿军帽,吐浓痰如弹子,“叭”的一声,似射附骨钉,发发中的,实为街头一霸。岁月如梭,忽然发现,小店早已凋敝不堪,店主人畏缩于阴影中,期期艾艾,面目残颓,早不见了往昔的凶光……

山河故人,岁月依旧。在无数次的转身和离别之间,或许有一声极细极细的轻叹,如一粒沙,滑落指尖,轻得就连当事人也未曾听到。

东方卫报副总编辑 薛巍



序二

未来光景，愿彼此安好

我还从来没写过序呢，不会写，想见小乾隆当面聊，可他前段时间却忙得一直躲我，见不到本人只好自说自话了。书中小伙伴们爱恨情仇、摸爬滚打的经历，也让我牵挂起曾经一起疯狂的玩伴们。

—

小美，小时候玩得最多最好的伙伴里唯一一位女性。

按辈分，我得叫她姑姑。两家住得近，屋前屋后，所以打小一起长大相处的时间也长。和小美在一起玩，更多时候她像姐姐一般对我。比如，一旦不爽竟能照我脸就是一巴掌。小时候被小美打的记忆今天都还记得，事后她跟我说每次将我打跑她就躲在家里的米缸后面，因为她怕我告诉我妈找她麻烦。

我妈唯一一次找麻烦是找我们一帮兔崽子的麻烦。妹妹那会儿小，还要吃奶瓶，农村有锅灶，锅灶内嵌着那种烧水的容器，上方是容水的壶，下方是水龙头。每次烧锅做饭都能顺道

烧一壶水，一举两得。有一回我们在我家烧火玩，我将妹妹的奶瓶丢了进去，然后一直烧一直烧，水越热我们越开心，一直将妹妹的奶瓶给煮炸了！

小时候农村物资紧缺，买一个奶瓶母亲都要心疼的。

母亲回来看到这一幕，抄起扫把就撵起来了。我们几个撒丫子跑啊。一直到跑到小美家门口，母亲也没管其他小孩，专盯着我泄愤，记忆里我躺在地上打滚也逃不过母亲的责打。

现在想想，真对不起妈妈和妹妹。小孩子有时候混账起来真是令人咬牙切齿，不打怎么行，不打不成器啊！当然，有时候打了也未必有用。

小时候，电视剧《包青天》《新白娘子传奇》《还珠格格》陆续火了起来。不管是包公还是白素贞抑或是小燕子格格，哪个我们没扮过？小美在这方面可听我话了，我说怎么玩她就无条件配合，家里的枕巾披头上，各自把老妈的衣裳裹身上，还有将易拉罐用铁丝穿绑在鞋底踩着高跷扮格格，简直笑傻众人。

小美还带着我们各自从家带点油盐酱醋，米菜咸肉，一起在水闸边用河蚌壳做饭吃，袖珍的饭菜弄得特别有成就感。

老家门口有条河，河水漫延百里，每到夏季河水很浅，我和小美还有其他小伙伴就循着河道一直往上游摸螺蛳去。面前漂个盆，然后在清澈见底的水里摸索，有时候是螺蛳，有时候是河蚌，河蚌形状各异，捡到挖到摸到全部放盆里然后步行多少里再往回赶。不晓得累，全是欢声笑语。

回忆一旦打开阀门，好些事鱼贯而出，不强制自己停下真是不知道如何收尾。

去年过年本以为可以和小美再坐一起好好叙叙旧，没想到



就几天假期要带着家人不停地去亲戚家拜年,小美婆家离娘家距离又不近,唯一一次见到还是去舅舅家拜年走到我们两家相隔的坎口时望见了彼此。她当时正准备到我家来找我,不巧我正要出门。

就这么站在树影婆娑的坎口,遥想招呼,约定再见。

二

家兵是我本家兄弟。我们同一个曾祖。

我比他大一岁,小时候我常带着他玩。家兵从小就虎头虎脑的,身体比我好但鬼点子没我多。那会儿流行玩弹珠、摔大堡之类的游戏,我总巧舌如簧地忽悠家兵,一上午,他手里的弹珠啊大堡啊全到了我手里。

每次他被他妈喊回家恋恋不舍望着我手里战利品的样子,我都会在心里乐不可支。

在男孩子的队伍里,小时候我是孩子王。家兵是我的左膀右臂,有时候与外村孩子有争执,我都是指使他上。他身体好,胆子大,常常能给我们扳回一城。

有一回家门口的河里发大水,河水漫了好高,河沿边倒了一棵大树横在河面上,我和其他小伙伴就撺掇家兵去爬,他就真爬了,爬到中间的时候他爸出现了。

后来我们就听到从他家传出来撕心裂肺的叫声。一度有传言,他爸打他是拿皮鞭沾水,甚至吊起来打的。也不知道是真是假,我可不敢在他爸修理他的时候跑去观战。

大学毕业后,他和几个要好的同学一起去闯大上海,最惨

的时候连包子都吃不起。前一晚打好包准备回乡,第二天一早接到了录用电话。绝处逢生的境遇令他对人生对上海充满了期许。

在婚姻上,他和我一样,还单着呢。长大后的家兵,身体越发肥壮了起来,个子倒没见怎么长,头发越来越稀疏,远一看一副老成持重的样子,和小时大相径庭。

三

向荣比我小一岁。乖乖仔。

从小就被家里人管得死死的,偶尔才能和我们一起出来玩,所以在他家和他一起玩的时间比出来撒丫子狂欢的机会要多。不过也好,总算关出个踏实稳重的性子来。

小时候最喜欢去他家看电视,那个大屁股的黑色电视机,两根天线长的能戳到人,换个台要拨半天,然后向荣捧着碗坐到老远听声辨影。我总要靠近些,后来成了近视眼也不是没原因的。

向荣舅舅是我们村这么多年唯一一个考上北大的才子,后来在广东办厂,向荣大专毕业后就去投靠舅舅了。

我刚买车那一年,母亲不知道在哪听来的迷信说法,非让我腊月里别动车,否则有危险。讲得神乎其神,听母亲几近变音的叮嘱,我也就没敢大意,把车停到车库封了一个月没动,可是过年回家不能没车啊,回家过的都是年三十又不是年初一,总不能初一再开车回去吧?灵机一动,一个电话将向荣唤到了南京。打包票说,你来帮我把车开回家,来的路费我给你报了。



这样你开我坐不就没事了？为自己的智慧窃喜。

后来向荣就从安徽跑到南京帮我把车开回了家，那张去南京的车票直到今天也没给他报。

今年再见到向荣，已经是小老板的样子，还带着广东女朋友一起回来。或许再一年，就能听见他结婚生子的消息了。

儿时真正始终相伴的，朝夕相处的就这么几位，要说三观确立是从基础算起的话，我的世界是因他们才开始绚烂起来。

这些儿时一同长大的玩伴，许多时候就算历经时光也掩不了情同姐弟、兄妹的感情。时光虽残酷却也难得，因为不可再回，过去了就过去了，唯一的过往，唯一的他们，值得珍惜和善待。

如今我们都已长大，也许不能再一同玩耍，不能再常常分享彼此的生活，但回忆尚存，美好不变，未来光景，愿彼此安好。

江苏电台主持人 阿束



1

母亲打来电话，说老家住的房子要拆迁，问我要不要回一趟老家，顺便整理一下念书时的东西。母亲最后强调说，如果这次不回来，以后就再也没机会看到村子以前的样子了。

于是在和秘书交代了一些公司的重要事情后，我决定亲自驱车赶往千里之外的老家。对我来说，如果这次不回去，那么可能一辈子便也回不去了，回不去的是二十多年对老家发自肺腑的爱，无论时间，无论空间。

我摁下车内的音乐，把音量扭到最大，在略带伤感的音乐中回忆起了那些往事。

车行继续，回忆继续。

2

我最先想到的是自己住过的阁楼,在那个阁楼上发生过很多故事。

小时候上学用的教科书都放在阁楼里,一本也没有卖掉。书都是父亲要求我留下的。他说,留着以后给他的孙子用,我只能照做,于是阁楼里全部堆满了书,直到我去外地念书,所有与我有关的书全部被放在了那里。

我觉得父亲说的那句“以后留着给他的孙子用”还是有待商榷的。因为农村的老鼠是灭不完的,所以我在想,等他真正抱上孙子,把那些书给他的孙子学习时,那些书早就不知道被老鼠啃成什么样子了。况且真正到了那个时候,教科书都不知道更新了多少代。

这次回去,我想把阁楼里的书整理一下,该留下的就留下,该卖的就卖了,还有一些如果邻居家的孩子要,那就送人。

除了我,很少会有人跑到阁楼上去,因为一直以来,阁楼是属于我的私人空间,我一般不轻易让别人上去。有一件事我现在都记忆犹新,小时候有一次玩捉迷藏,有个人偷偷地躲到了我的阁楼上,结果我们找了大半天,几乎把能找的地方全都找遍了,仍然没找到他。

那个时候是农忙时节,每家门口都会堆上一个大草垛,我



们以为那个人会钻在大草垛里。于是先确定目标,觉得东边二加家的草垛实在可疑,然后几个小伙伴一商量,硬是把那么大的草垛给掀翻了,散了一地的稻草,最后发现草垛里并没有人。后来,我们才意识到我们闯下大祸,二加的父母把我们每个人都告了一状。被告状了,当然很不爽,但好像当时我们也并未放在心上,我们关心的是那个藏着的人到底躲到哪去了。

后来,我晚上去阁楼睡觉的时候,发现姑姑早上在集市帮我买的烧饼少了一个。我当时就来了一肚子火气,妈的,竟然有人把我的烧饼给偷吃了。谁会这么大胆?我当时就想到,肯定是被那个藏起来的家伙吃了!

我记得那个时候,农历每逢一和六才会逢集,比如三月初一、五月十六、七月二十一等,当然正月初一是没有人赶集的。我们那边也只有在逢集的时候,街上才会有卖烧饼的。姑姑买得那两个烧饼,我本来是想早上偷懒不起床,咬几口垫肚子的,可没想到竟然被谁吃了一个。

3

那个偷吃我烧饼的家伙叫小碗,是我从小就在一起耍的玩伴。玩归玩,偷吃东西总是要还的。翻来覆去在床上想这个问题,始终想不通。于是我跑到小碗家想找小碗讨个说法。

小碗也知道吃了别人的东西是不对的,还知道害怕,干脆继续躲起来不出来见我。

小碗母来见我那么晚去她家,便问我到她家做什么,我说,我要找小碗算账!

小碗母亲说,算账?我家小碗又欠你什么了?

我双手叉腰一本正经地说道,他偷吃了我的烧饼,那个饼我自己都没舍得吃。你家小碗倒好,报告都不打一声,直接下肚,拿什么来赔我?

小碗母亲见我说话的样子又好气又好笑,说,明天我让小碗买了烧饼给你送过去。

你们大人说话可要算数哦,我对小碗的母亲说。

小碗的母亲说,一个烧饼才几个钱?

我说,这不是钱的问题,关键是难买,明天能买到?

小碗母亲说,大妈我什么时候骗过人?

我说,好,然后便手舞足蹈地跑了回去。



4

早上,当我还在被窝里做梦时,小碗拿着两个热气腾腾的烧饼站到了我的床边。

给你双倍补偿,一个是还你先前的,另一个是补偿你的,小碗说。

我从被窝里探出头来,惊讶地问道,你这是在哪儿买的烧饼?我不相信小碗手中拿的是真饼。

我妈托我小舅开摩托车去镇上买的,小碗边说还边拍自己的胸脯,以此来显示自己是多么伟大。

我说,你昨天不偷吃,今天不就不用还了吗?还让你小舅开摩托车去买。

小碗说,不是你昨晚跑到我家鬼喊鬼叫的吗?

我说,你都听到了?

小碗说,对啊。

我脸一板说,那你怎么不出来见我。你出来见我,说不定我就不要你还烧饼了。

小碗说,真的可以不还?小碗把手伸到我的床边,想把两个烧饼拿回头。

我朝他一瞪眼,说,偷吃了烧饼不要还,那我下次也赖在你家,要吃要喝要包烟。

小碗说,我什么时候偷吃你烧饼了,我躲在你这阁楼里,你们半天都没找到我,我实在无聊就吃了一个,其实我当时一点都不饿。话说我还想把剩下的一个吃完的呢,后来我一想,如果吃了你两个,你肯定要我四个。

小碗还了我的烧饼,现在饼变成了三个。我自己吃了两个,还有一个还是分给了小碗。



5

小碗吃了我的饼始终觉得很愧疚,后来他不止一次说要报答我。可每当我问他怎么个报答法的时候,他就把头扭过去,鼓着嘴巴不说话。

就在我快要把手这件事忘了的时候,小碗出现在了我的面前。那天我搬出凳子在家门口的场地上做作业。

小碗说要给我看样好东西,让我跟他去村子西头的西洼水塘。我告诉他不行,我妈让我看着场上的鸡鸭呢!

小碗说,我怕被大人看到,如果你不跟我去村西洼水塘,那你别后悔就行。

我被小碗诱惑到不行,把作业往大场上一扔,那些鸡鸭也懒得管它们了,跟小碗来到了西洼水塘。

两个人在水塘边芦苇的掩护下,安全工作做得十分到位。这时候小碗从怀里掏出了一包东西,好像是用集市上的黑色塑料袋装的,这种袋子只有那些在街上做生意的人家才会有。

这袋子哪来的?你去过集市了?我问小碗。

小碗自言自语了一阵子,我没听懂,然后他小声对我说,这是今天捡到的。

我说,哦,捡到的,那后来呢?

小碗说,既然捡来了,咱们就分了吧,不过你可不能告诉别